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林晏瑄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592
傳真：03-3320515
電子信箱：www77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0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1001114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376735100E_1110011141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1001114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新北市立金山高級中學「111學年度高中部原住民族
藝能班招生簡章」，請貴校轉知應屆與非應屆畢業生報名
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北市立金山高級中學111年2月7日新北金高教字第
111869105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簡章可至新北市立金山高級中學校網首頁
(<https://www.cshs.ntpc.edu.tw>)高中招生資訊下載使
用。

三、報名及相關作業如下：

(一)報名日期:111年3月14日(一)起至111年3月25日(五)
止。

(二)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代為辦理集體報名，非
應屆畢業生請自行掛號郵寄報名。

(三)請於報名截止前將報名資料正本，以掛號郵寄新北市立
金山高級中學教務處註冊組收(以郵戳為憑)。



(四)報名費：免費。

(五)錄取公告：111年4月8日(五)上午9時前。

(六)錄取報到：111年4月11日(一)下午1時至4時。

(七)錄取報到學生之畢業證書，請各校以掛號郵寄新北市立金山高級中學教務處。

(八)其他相關規定請詳閱招生簡章。

四、如有疑問請洽新北市立金山高級中學教務處註冊組長李清波，電話：(02)24982028分機220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(桃園美國學校、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籌備處除外)

副本：

